

## 免疫记录及免疫档案的建立

### （一）依据

按照《动物防疫法》、《畜牧法》、《畜禽标识和养殖档案管理办法》等国家法律法规有关规定，有关单位和个人对经强制免疫的动物，应当建立免疫档案。

### （二）意义

免疫档案的建立对保证强制免疫计划的落实、动物疫病的风险评估和疫情控制，准确掌握动物群体和个体的免疫、监测等状况，避免漏免、迟免等现象的发生，保证免疫质量等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。

### （三）要求

各地要切实加强管理，认真培训，规范填写，建立健全免疫档案，实施档案动态管理。

### （四）内容

我省 2006 年设计制定了统一的规模场和散养畜禽的免疫档案格式，各地也都参照制定建立免疫档案。

防疫员在进行免疫接种后，要及时、准确填写免疫档案。免疫档案的内容包括：

1. 畜禽养殖场：厂名、地址、负责人、电话、畜禽种类、来源、存栏数、进厂时间、兽医监管起始时间、应免数、日龄、性别、标识顺序号、免疫日期、疫苗名称、疫苗厂家、生产批号、生产日期、每头只用量、免疫数、未免数、补免时间、补免数、场兽医签字等。

2. 畜禽散养户：畜主、畜禽种类、存栏数、日龄、标识顺序号、免疫日期、疫苗名称、疫苗厂家、生产批号、生产日期、免疫数、未免数、补免时间、补免数、畜主签字、防疫员签字等。

